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

苏交学办〔2025〕73号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关于公开征求 《沥青混合料用钢渣预处理技术规程》 团体标准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和专家：

根据《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东南大学、苏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苏州三创路面工程有限公司联合起草了《沥青混合料用钢渣预处理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为进一步提高团体标准质量，现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为2025年9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

公开征求意见期间，有关单位和个人若对标准文本有修改意见，可将意见填入《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中（若无意见，也请予以勾选并反馈），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形式反馈给学会标准委办公室。

联系人：束佩璟

电话：025-58786635

电子邮箱：227526369@qq.com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68 号 7-2 号楼 201 室

邮编：210004

附件：

1. 《沥青混合料用钢渣预处理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2. 《沥青混合料用钢渣预处理技术规程》编制说明
3.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

2025 年 9 月 28 日

